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er technologies

COMPUTER AND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46)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集團業績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重列)
收入	6	206,708	391,209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13,118)</u>	<u>(284,194)</u>
毛利		93,590	107,01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	9,550	24,262
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6,262	(5,858)
衍生財務工具－不合資格作對沖之交易		130	72
投資物業		16,610	9,068
銷售及分銷開支		(30,306)	(33,097)
一般及行政開支		(44,634)	(44,424)
財務費用	8	<u>(100)</u>	<u>(545)</u>
除稅前溢利	7	51,102	56,493
所得稅開支	9	<u>(4,100)</u>	<u>(5,517)</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u>47,002</u>	<u>50,976</u>

續...

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仙	二零一一年 港仙 (重列)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11		
基本		<u>19.50</u>	<u>20.88</u>
攤薄		<u>19.34</u>	<u>20.67</u>

本年度應派及擬派股息之詳情於本公佈附註10披露。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重列)
本年度溢利	<u>47,002</u>	<u>50,976</u>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100	150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u>340</u>	<u>2,439</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440</u>	<u>2,589</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47,442</u>	<u>53,565</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80	5,660	7,649
投資物業		47,582	30,972	32,278
商譽		25,813	25,813	25,813
其他無形資產		-	-	-
可供出售投資		2,100	2,000	1,850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8,555	3,187	847
非流動資產總值		<u>89,930</u>	<u>67,632</u>	<u>68,437</u>
流動資產				
存貨		11,300	12,431	18,48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2	27,263	67,615	74,44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042	6,313	9,076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3,351	3,999	7,530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17,487	20,100	10,648
可返還稅項		3,803	2,226	1,907
衍生財務資產	14	-	91	-
已質押銀行存款		60,097	31,774	37,560
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		274,806	311,837	287,501
流動資產總值		<u>404,149</u>	<u>456,386</u>	<u>447,14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3	69,715	90,017	95,140
衍生財務負債	14	-	221	202
付息銀行借貸	15	-	22,526	26,520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2,511	3,019	2,658
遞延收入		12,419	5,937	6,186
應繳稅項		8,144	15,223	11,739
流動負債總值		<u>92,789</u>	<u>136,943</u>	<u>142,445</u>
流動資產淨值		<u>311,360</u>	<u>319,443</u>	<u>304,70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01,290</u>	<u>387,075</u>	<u>373,137</u>

續...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1,290	387,075	373,13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045	917	803
資產淨值		400,245	386,158	372,334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4,529	24,604	25,273
儲備		354,050	344,659	332,253
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	10	21,666	16,895	14,808
總權益		400,245	386,158	372,33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根據有限制 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 之股份 千港元	股份付款 儲備 千港元	商譽儲備 千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儲備基金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撥派 末期股息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先前呈報	25,273	38,493	146,986	(6,405)	2,876	(7,227)	690	733	1,866	151,615	14,808	369,708
以前年度調整	-	-	-	-	-	-	-	-	-	2,626	-	2,626
經重列	25,273	38,493	146,986	(6,405)	2,876	(7,227)	690	733	1,866	154,241	14,808	372,334
本年度溢利（經重列）	-	-	-	-	-	-	-	-	-	50,976	-	50,976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	-	-	150	-	-	-	-	150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	-	-	2,439	-	-	2,439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150	-	2,439	50,976	-	53,565
購回股份	(669)	-	(10,870)	-	-	-	-	-	-	-	-	(11,539)
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 歸屬	-	-	-	1,229	(1,229)	-	-	-	-	-	-	-
股份獎勵安排	-	-	-	-	1,057	-	-	-	-	-	-	1,057
宣派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	-	193	-	-	-	-	-	-	-	(14,808)	(14,615)
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	-	-	(14,644)	-	-	-	-	-	-	-	-	(14,644)
擬派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16,895)	-	-	-	-	-	-	-	16,895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604	38,493*	104,770*	(5,176)*	2,704*	(7,227)*	840*	733*	4,305*	205,217*	16,895	386,158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根據有限 制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 之股份 千港元	股份付款 儲備 千港元	商譽儲備 千港元	可供出售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儲備基金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 末期及 特別股息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先前呈報	24,604	38,493	104,770	(5,176)	2,704	(7,227)	840	733	4,305	203,159	16,895	384,100
以前年度調整	-	-	-	-	-	-	-	-	-	2,058	-	2,058
經重列	24,604	38,493*	104,770*	(5,176)*	2,704*	(7,227)*	840*	733*	4,305*	205,217*	16,895	386,158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	47,002	-	47,00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扣除稅項	-	-	-	-	-	100	-	-	-	-	-	100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	-	340	-	-	-	340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00	-	340	47,002	-	-	47,442
購回股份	(75)	-	(1,190)	-	-	-	-	-	-	-	-	(1,265)
購買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 股份	-	-	-	(1,372)	-	-	-	-	-	-	-	(1,372)
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 歸屬	-	-	-	958	(958)	-	-	-	-	-	-	-
股份獎勵安排	-	-	-	-	633	-	-	-	-	-	-	633
宣派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27	-	-	-	-	-	-	(16,895)	-	(16,868)
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	-	-	(14,483)	-	-	-	-	-	-	-	-	(14,483)
擬派二零一二年末期及 特別股息	-	-	(21,666)	-	-	-	-	-	-	21,666	-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529	38,493*	67,458*	(5,590)*	2,379*	(7,227)*	940*	733*	4,645*	252,219*	21,666	400,245

* 該等儲備金額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之綜合儲備為354,05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經重列為344,659,000港元）。

附註：

1. 集團資料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北角英皇道663號泓富產業千禧廣場30樓。

年內，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銷售電腦網絡及系統平台、提供系統及網絡集成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發展及實施以及相關保養服務；
- 提供企業軟件應用及相關應用外判、業務流程外判及電子貿易服務以及相關保養服務；及
- 物業及庫務投資。

2.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並依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算之投資物業、衍生財務工具、可供出售投資及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除外。此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所指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之申報期間並使用貫徹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獲得控制權日期）起綜合入賬，並一直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日期為止。由集團內交易產生之所有集團內結餘、交易、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及股息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撇除。

其中一間附屬公司內之全面收入總額乃計入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會導致結餘出現赤字）。

並無失去控制權之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入賬並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須取消確認(i)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制性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權益錄得之累計匯兌差額，並會確認(i)已收取代價之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平值及(iii)由此所產生於損益入賬之盈利或虧損。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被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視適用情況而定）。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嚴重惡性通脹及就首次採納者撤銷固定日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轉讓財務資產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之修訂

除下文關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影響之進一步闡述者外，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此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之主要影響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闡明如何釐定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並引入一項可駁回推定，即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遞延稅項應按其賬面值將透過出售收回之基準釐定。此外，該等修訂納入先前載於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所得稅—收回已重估非折舊資產之要求，即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重估模式計量之非折舊資產遞延稅項須按出售基礎計量。於採納該等修訂前，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乃按賬面值將透過使用收回之基準計提撥備，故本集團一直使用利得稅率計算重估本集團投資物業所產生之遞延稅項。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後，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之遞延稅項乃按賬面值將透過出售收回之假設計提撥備。

上述變動之影響概述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i>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i>		
所得稅開支減少／（增加）	<u>2,640</u>	<u>(568)</u>
本年度溢利增加／（減少）	<u>2,640</u>	<u>(568)</u>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減少）（港仙）	<u>1.10</u>	<u>(0.23)</u>
每股攤薄盈利增加／（減少）（港仙）	<u>1.09</u>	<u>(0.23)</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遞延稅項負債及非流動負債總值減少	<u>(4,698)</u>	<u>(2,058)</u>
資產淨值及儲備增加	<u>4,698</u>	<u>2,058</u>

於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遞延稅項負債及非流動負債總值減少		<u>(2,626)</u>
資產淨值及儲備增加		<u>2,626</u>

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政府貸款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財務資產抵銷財務負債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過渡指引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投資實體之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呈列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呈列－財務資產抵銷財務負債之修訂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²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²

¹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現階段尚未能指出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5.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得出以下三個可報告之經營分部：

- (a) 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分部乃從事銷售電腦網絡及系統平台、提供系統及網絡集成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發展及實施以及相關保養服務；
- (b) 應用服務分部乃從事提供企業軟件應用及相關營運外判、業務流程外判、電子貿易服務，以及相關保養服務；及
- (c) 投資分部乃主要從事不同種類之投資活動，其中包括賺取租金收入之物業投資，於上市證券庫務投資以及賺取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之持有至到期證券。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進行評估，而此乃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計算方法。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計量基準一致，當中並無計及未分配利息收入、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以及財務費用。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返還稅項、已質押存款、現金及等同現金資產、衍生財務資產、以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原因為此等資產乃按組別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衍生財務負債、付息銀行借貸、應繳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原因為此等負債乃按組別管理。

於目前及過往年度並無重大分類間銷售及轉讓。

5. 經營分部資料 (續)

(a) 經營分部

本集團

	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		應用服務		投資		總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重列)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124,834	309,978	80,011	79,489	1,863	1,742	206,708*	391,20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29	4,909	5	194	(510)	9,172	(76) [^]	14,275 [^]
總計	125,263	314,887	80,016	79,683	1,353	10,914	206,632	405,484
分部業績	7,123	22,349	30,011	27,285	24,599	14,739	61,733	64,373
<i>對賬：</i>								
未分配利息收入							9,193 [^]	6,474 [^]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33 [^]	3,513 [^]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							(170)	(250)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9,987)	(17,072)
財務費用							(100)	(545)
除稅前溢利							51,102	56,493
分部資產	41,561	82,664	33,931	35,049	79,539	60,054	155,031	177,767
<i>對賬：</i>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39,048	346,251
資產總值							494,079	524,018
分部負債	49,347	63,530	32,673	32,989	609	580	82,629	97,099
<i>對賬：</i>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1,205	40,761
負債總值							93,834	137,860

* 指於綜合收益表之綜合收入206,70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91,209,000港元)。

[^] 包括在綜合收益表內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9,55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4,262,000港元)。

5. 經營分部資料 (續)

(a) 經營分部 (續)

本集團

	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		應用服務		投資		總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淨額	-	-	-	-	16,610	9,068	16,610	9,068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 財務資產公平值收益/ (虧損) 淨額	-	-	-	-	6,262	(5,858)	6,262	(5,858)
折舊	682	802	575	517	94	113	1,351	1,432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折舊							170	250
							<u>1,521</u>	<u>1,682</u>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291	-	-	-	-	-	291	-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收入/ (支出) 淨額*	(145)	1,920	6	230	-	-	(139)	2,150
資本開支**	914	344	646	465	-	-	1,560	80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本開支							191	62
							<u>1,751</u>	<u>871</u>

* 包括於綜合收益表所確認來自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分部及應用服務分部之減值虧損分別為14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及5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88,000港元)，及於綜合收益表撥回來自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分部及應用服務分部並無減值虧損(二零一一年：1,920,000港元)及5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18,000港元)。

**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5. 經營分部資料 (續)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

(i)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香港		中國內地		總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u>154,356</u>	<u>139,821</u>	<u>52,352</u>	<u>251,388</u>	<u>206,708</u>	<u>391,209</u>

收入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ii)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香港	69,803	53,961
中國內地	<u>9,472</u>	<u>8,484</u>
	<u>79,275</u>	<u>62,445</u>

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呈列，當中並未計及財務工具。

(c) 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 10%或以上：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一名主要客戶之收入為 50,874,000 港元，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 10%或以上，有關金額乃來自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分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三名主要客戶各自之收入分別為 61,687,000 港元、58,301,000 港元及 39,862,000 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 10%或以上，有關金額乃來自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分部。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年內銷售貨品之發票值總額扣除貿易折扣、退貨及營業稅（如適用）；提供系統及網絡集成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企業軟件應用、業務流程外判、電子貿易及相關服務賺取之費用；提供保養服務賺取之費用；投資物業賺取之租金收入總額；以及就庫務投資賺取之利息收入。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入		
銷售電腦網絡及系統平台、提供系統及網絡集成服務、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發展及實施以及相關保養服務	124,834	309,978
提供企業軟件應用及相關營運外判、業務流程外判、 電子貿易服務以及相關保養服務	80,011	79,489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及庫務投資之利息收入	1,863	1,742
	206,708	391,20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9,193	6,474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953	554
出售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收益／（虧損）	(1,600)	25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	6,865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73
匯兌差額淨額	775	9,742
其他	229	299
	9,550	24,262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已出售存貨成本	78,159	246,859
提供服務成本	34,801	36,954
折舊*	1,521	1,6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3	(6,865)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	(7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198	188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291	-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59)	(1,580)
撥回應收合約客戶款項減值	-	(758)
撥回應收貿易賬款撇銷	-	(227)
撥回應收合約客戶款項減值撇銷	-	(34)
可賺取租金之投資物業直接經營開支（包括維修及保養）	99	144
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	(6,262)	5,858
投資物業	(16,610)	(9,068)
衍生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 不合資格作對沖之交易	-	130
- 結算衍生財務工具	(130)	(202)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經營開支99,000港元 （二零一一年：144,000港元）	<u>(1,469)</u>	<u>(1,372)</u>

* 本年度內折舊15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81,000港元）納入綜合收益表之「銷售及服務成本」內。

8.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u>100</u>	<u>545</u>

9.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一年：16.5%）作出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重列)
本集團：		
即期－香港		
年內稅項支出	3,830	4,185
往年度多提撥備	(674)	-
即期－其他地區		
年內稅項支出	2,771	1,568
往年度多提撥備	(1,955)	(350)
遞延	128	114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4,100</u>	<u>5,517</u>

10. 股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港元（二零一一年：0.06港元）	14,817	14,926
減：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所得股息	<u>(334)</u>	<u>(282)</u>
	<u>14,483</u>	<u>14,644</u>
擬派末期－每股普通股0.06港元（二零一一年：0.07港元）	14,717	17,223
減：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所得股息	<u>(273)</u>	<u>(328)</u>
	<u>14,444</u>	<u>16,895</u>
擬派特別－每股普通股0.03港元（二零一一年：無）	7,359	-
減：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所得股息	<u>(137)</u>	<u>-</u>
	<u>7,222</u>	<u>-</u>
	<u>36,149</u>	<u>31,539</u>

本年度之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11.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41,079,575股（二零一一年：244,127,666股）計算，已作出調整，以剔除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持股份。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內溢利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於所有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為已行使或兌換時，以及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所有具攤薄作用有限制股份被視作歸屬時，本公司已按無償方式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數據如下：

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計算。

股份

	股份數目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1,079,575	244,127,666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根據本公司有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有限制股份	<u>2,007,876</u>	<u>2,529,245</u>
	<u>243,087,451</u>	<u>246,656,911</u>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呈報期間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按到期付款日並經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逾期	20,361	32,579
三個月內	4,854	29,763
四至六個月	1,273	4,155
六個月以上	<u>775</u>	<u>1,118</u>
	<u>27,263</u>	<u>67,615</u>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續)

就系統集成項目以及提供保養服務及軟件開發服務而言，本集團之交易條款因應個別合約或視乎與個別客戶之特別安排而異，可能包括貨到付款、預先付款及賒賬。就該等以賒賬形式進行交易之客戶而言，整段信貸期一般不多於120天，惟倘若干項目施工期較長，則信貸期可延長至超過120天，或可就主要或特定客戶延長信貸期。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其未償還之應收貿易賬款，高級管理層亦定期審閱逾期款項結餘。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貸改進事宜。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並不計利息。

13.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於呈報期間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計入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按到期付款日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	29,405	50,743
一至三個月	3,020	1,569
四至六個月	109	106
六個月以上	503	137
	<u>33,037</u>	<u>52,555</u>
其他應付款項	24,191	23,276
應計款項	<u>12,487</u>	<u>14,186</u>
	<u>69,715</u>	<u>90,017</u>

應付貿易賬款並不計息，一般按30天期限結清。

14. 衍生財務工具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		
利率掉期	<u>-</u>	<u>91</u>
負債		
遠期貨幣合約	<u>-</u>	<u>221</u>

本集團訂立以上合約及掉期之主要目的為管理本集團面對之匯率及利率風險。該等遠期貨幣合約及利率掉期並非指定作對沖用途，乃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

此等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收益淨額為13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2,000港元），已於該綜合收益表內入賬。

15. 附息銀行借貸及抵押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合約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合約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即期						
銀行貸款－已抵押	-	-	<u>-</u>	1.10-1.85	2012	<u>22,526</u>
按下列年期分析：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附註(a)			<u>-</u>			<u>22,526</u>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附有條文給予貸款方無條件隨時要求償還貸款權利，因此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乃按流動負債分類。倘不計及按要求償還條文，根據此等貸款之年期，此等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 (b)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以美元計值。

抵押資產

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及其他銀行信貸融資由以下各項抵押：

- (i)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若干銀行定期存款 60,097,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31,774,000 港元）；
- (ii)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若干按公平值經損益入賬之財務資產為 22,576,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無）；及
- (iii)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 42,800,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26,800,000 港元）之投資物業。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回顧

本人欣然呈報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誠如早前公佈所提示，本集團之股東應佔綜合純利減少7.8%至4,700萬港元（二零一一年：經重列為5,100萬港元）。計及年內購回75.2萬股股份後，每股基本盈利為19.50港仙（二零一一年：經重列為20.88港仙），較去年同期減少6.6%。

出現以上跌幅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業務持續轉型，致使本集團系統集成^[1]業務範疇自轉售第三方硬件產品所得收入大幅下跌，以及所確認匯兌收益減少。然而，部分跌幅已由本集團之應用服務^[2]業務之溢利增幅，利息收入增加及本集團所持之財務資產升值所抵銷。

儘管經營業績未如理想，本集團繼續自經營業務產生正現金流入及維持穩健之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一二年年底持有手頭現金淨額（包括已質押銀行存款）約3.35億港元。

鑒於財務狀況依然穩健，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6港仙（二零一一年：7港仙）。此外，為慶祝本集團上市十五週年在即，董事會亦建議派付特別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一一年：無）。連同中期股息6港仙（二零一一年：6港仙），二零一二年每股股息總額為15港仙（二零一一年：13港仙），較二零一一年增加15.4%。

業務回顧

作為其中一項長期業務策略，本集團已著手將其位於中國內地之系統集成^[1]業務由硬件主導業務轉型為以服務及解決方案為主之業務。業務轉型帶動整體毛利率由去年27.4%改善至本年度45.3%，惟同時導致綜合收入大幅下降47.2%及整體毛利下降12.5%。

作為旨在提升於中國內地之集成業務之服務收入為轉型的其中一環，本集團的服務對象以渴求優質資訊科技服務之大型跨國企業為主要目標。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成功取得一份多年期合約服務對象，為一間於中國擁有超過90間分行之知名跨國銀行全部分行提供網絡支援服務，且同時獲得另一份一次性服務合約，為該銀行搬遷其於中國南部之總部。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須更努力加緊轉型，從而長遠而言進一步提升其於中國內地之軟件及服務收入。

本集團之解決方案服務^[2]業務仍然受惠於與香港特區政府及若干香港大型企業訂立之長期服務合約。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成功與一間大型公用事業公司延續一份多年期服務協議，並成功與香港一間運輸機構訂立一份多年期服務協議。為了提升長期服務收入，本集團正積極參與競投多項香港公營及商業機構提供之資訊科技服務合同。此外，本集團現正依據雲端^[6]運算及流動範疇之新興技術發展嶄新服務計劃。

業務回顧 (續)

除現有客戶基礎所得之經常性維護及服務收入增加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應用服務^[3]業務繼續透過人力資源管理^[3]以及電子採購及投標系統^[3]之一系列產品成功招攬新客戶及取得新合約。本集團現正投放更多資源就其產品組合開發額外功能及特色以及擴展其軟件產品線。管理層對本集團將仍能透過其人力資源管理系統以及電子採購及投標系統產品之所結轉訂單及持續擴闊客戶基礎而產生穩定收入表示樂觀。隨着區內公司對更優質企業管治之需求持續上升，管理層預期本集團經強化後之軟件產品組合於來年之需求將日益殷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業務流程外判^[4]及政府電子貿易服務^[5]業務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益貢獻。然而，政府電子貿易服務業務一直遭受香港出入口貿易活動增長遲緩所打擊，亦須面對來自其他營運商之激烈競爭。為應付有關挑戰，管理層已積極推出嶄新服務以擴闊收入來源，並繼續改善成本效益，讓本集團在云云競爭對手中取得優勢。

本集團投資分部錄得分部業績 2,460 萬港元（二零一一年：1,470 萬港元），主要來自租金及股息收入以及受所持財務資產及投資物業升值所推動。業績有所改善主要歸因於所持財務資產之公平值錄得收益。管理層對於相關分佈將會繼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物業投資租金收入以及從財務資產投資所產生的股息及利息收入表示樂觀，但對短期價格波動則表示審慎。

前景

全球經濟復甦步伐很有可能較預期緩慢，而中國經濟增長或將繼續放緩。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風險管理，以應對轉瞬萬變之經濟環境。憑藉解決方案服務業務及應用服務業務所產生之豐厚經常性收入來源以及穩健的財務狀況，管理層正積極尋求新商機以擴展其軟件及服務組合，藉此提升對股東之價值。

註解：

- [1] 本集團之**集成**業務提供資訊科技系統及網絡集成服務，以及相關設計、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
- [2] 本集團之**解決方案服務**業務包括(i)提供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實施之開發服務及應用軟件開發服務；及(ii)提供資訊科技和相關營運／基礎設施之外判及代管服務。
- [3] 本集團之**應用服務**業務為企業所提供之企業應用解決方案及電子商務服務包括 (i) 提供有關人力資源管理（「**人力資源管理**」）之應用軟件實施及持續支援服務，以及相關工作流程及支薪外判服務；(ii) 電子採購、電子投標及相關應用軟件服務，以及文件及工作流程管理解決方案（「**電子採購及投標系統**」）(iii) 業務流程外判（「**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及 (iv) 政府電子貿易服務（「**GETS**」）、雲端及其他相關增值服務。
- [4] 本集團之**業務流程外判**業務為客戶提供特定業務性質或流程之運作及支援服務。

業務回顧 (續)

^[5] 本集團自二零零四年起獲香港特區政府授出一項特許權（「GETS特許權」），提供處理若干官方貿易相關文件之前端GETS。本集團之GETS特許權已於二零零九年獲續發，可額外營運七年，直至二零一六年底為止。

^[6] 雲端運算乃透過互聯網為終端接收用戶群提供運算及存儲容量之服務。

財務回顧

收入

整體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 47.2% 至 2.067 億港元（二零一一年：3.912 億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集成業務如上述所敘，正處於業務轉型階段，導致該分部貢獻之收入大幅減少。因此，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分部於年內也錄得未能達致令人滿意之分部業績。

毛利

本集團之本年度毛利為 9,360 萬港元，較去年之 1.070 億港元減少 12.5%。然而，本集團整體毛利率卻大幅攀升至 45.3%（二零一一年：27.4%）。此增加是由於較高利潤之應用服務貢獻日益增加及利潤普遍較低之第三方硬件產品銷售額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包括公平值收益／虧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包括公平值收益或虧損錄得 18.2% 增長至 3,260 萬港元（二零一一年：2,750 萬港元），主要受以下各項之影響所帶動。

- a. 投資物業因市值上升而令公平值收益錄得 83.2% 增長至 1,660 萬港元（二零一一年：910 萬港元）；
- b. 由於本集團將閒置現金轉為更長期之大額存款以賺取較高利息收益，因而銀行利息收入錄得 42.0% 增長至 920 萬港元（二零一一年：650 萬港元）；
- c. 香港上市股本及債務證券投資因二零一二年股價反彈而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470 萬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 560 萬港元）；
- d. 年內，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沒有重大變動，因而令外匯收益減少 92.0% 至 80 萬港元（二零一一年：970 萬港元）；及
- e. 於二零一一年出售本集團所持有之物業所得的非經常性收益 690 萬港元。

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略減 8.4% 至 3,030 萬港元（二零一一年：3,310 萬港元），其減少主要由於集成業務產生之銷售開支減少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因實施緊縮成本控制，僅微升 0.5% 至 4,460 萬港元（二零一一年：4,440 萬港元）。

財務回顧(續)

純利

股東應佔年度溢利減少 7.8% 至 4,700 萬港元（二零一一年：經重列為 5,100 萬港元），而純利率（股東應佔年度溢利除以收入）則由去年之 13.0%（經重列）增至 22.7%。純利率增加與上述毛利率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方向所致。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6,760 萬港元增至 8,990 萬港元，主要由於所持投資物業市值上升所致。

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4.564 億港元減至 4.041 億港元，主要由於集成業務活動大幅縮減以致應收貿易賬款減少。

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1.369 億港元減至 9,280 萬港元，主要由於年內有關集成業務之應付貿易賬款減少及悉數償還銀行借貸所致。

分部資產及負債

隨集成業務活動大幅縮減後，集成及解決方案服務業務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均有所減少。

由於業務保持穩定，應用服務業務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均與去年相若。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由於所持財務資產及投資物業之市值增加，投資分部資產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6,010 萬港元增至 7,950 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之投資分部主要包括 (i) 位於香港、廣州及南京用於賺取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及(ii) 香港上市之債務及股票投資。

權益

年內，本集團按每股平均價 1.68 港元購回約 75 萬股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權益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3.862 億港元（經重列）上升 3.6% 至 4.002 億港元。變動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二年所賺取之純利，部分抵銷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所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被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的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及二零一二年八月宣派的中期股息所致。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一項賬面值為 4,280 萬港元（二零一一年：2,680 萬港元）之投資物業、為數 2,260 萬港元之上市債務及股票證券以及為數 6,010 萬港元（二零一一年：3,180 萬港元）之銀行結餘，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一般銀行融資（包括付息銀行借貸）及擔保／履約保證融資合共 1.286 億港元（二零一一年：1.137 億港元）之擔保，其中 540 萬港元（二零一一年：2,780 萬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

財政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已質押銀行存款 6,010 萬港元）為 2.748 億港元（二零一一年：3.118 億港元）。

本集團全部手頭資金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除本公佈附註 14 披露者外，由於此等貨幣之匯率波動風險甚低，故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對沖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二零一一年：2,250 萬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 4.4（二零一一年：3.3），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值除以資產總值）則為 19.0%（二零一一年：經重列為 26.3%）。

重大投資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涉及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之重大交易

年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涉及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之重大交易。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制定任何特定計劃。

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 9 港仙（二零一一年：7 港仙）。末期及特別股息將向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為確定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符資格出席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此外，為確定合資格享有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符資格享有上述擬派末期及特別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於上述期間暫停辦理。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本身普通股如下：

月份／年份	所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所付 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所付 最低價格 港元	所付 總代價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八月	310,000	1.63	1.62	507
二零一二年九月	228,000	1.71	1.66	390
二零一二年十月	214,000	1.72	1.70	368
	<u>752,000</u>			<u>1,265</u>

購回股份已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亦已按該等股份之面值 75,000 港元相應減少。就購回股份所付溢價 119 萬港元已自繳入盈餘扣除。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除下述偏離情況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生效期為直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企業管治守則（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2.1 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前，吳長勝先生（「吳先生」）同時兼任兩個職務。為進一步遵守上市規則所規定之企業管治守則，由兩名人士分開履行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吳長勝先生不再擔任行政總裁職務，惟繼續留任為本集團主席；而現任執行董事任景信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之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4.1 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應委以特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委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輪值告退。為進一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以特定任期委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按特定任期續任，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輪值退任。

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企業管治實務與企管守則訂明者相若。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於年度業績報告涵蓋之會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之管理層審閱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包括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

公佈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公佈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ctil.com。二零一二年年報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ctil.com刊載，並寄交本公司股東。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及管理層，對全體員工、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於報告期間對本集團之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主席

吳長勝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長勝先生、梁景新先生及任景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夏樹棠先生、李國安教授及丁良輝先生。